



ZUINU ZUINU

罪女

刘蕾

刘爱平 著

罪女

甘肃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晏银忠

彭长城

封面设计：平 凡

装帧设计：平 凡

罪 女

作者：刘爱平

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（兰州第一新村81号）

黄冈县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1/32 10印张 字数224,640

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—50,000

ISBN 7—226—00381—3/I·140

定价：3.40元

这是一个永恒的话题——

女人，什么是女人？

有人说，女人用她的奶汁，哺育着人类的伟人和败类，女人是母亲；女人有一种温文优雅的性格，无论经历怎样的痛苦，总不把这种品格连根铲除，女人是爱情；女人总用上帝创造的双手，温柔地抚摸着被苦难覆盖着的芸芸众生，女人是希望。没有女人，便没有母亲，没有爱情，没有希望，亦没有世界……

有人又说：女人，仅不过是一个子宫而已；女性的气质就象吃了鸦片烟后，想睡觉时的那种柔美的感觉；女人是为了滋润男子心灵的干渴，填饱男人生理上饥饿，才被上帝创造出来的……

有人说：世界处于半疯狂的状态中，之所以还没有整个儿疯狂，因为幸亏有女人在捍卫着剩下的一半……

有人又说：人类的灾难都离不开女人，而女人的堕落又大都与放荡、纵欲连在一起……

我说：不，都不。女人就是女人，是人！有大写的，亦有小写的；有伟大的，亦有普通的；有高尚的，亦有卑微的；有奋起的，亦有堕落的……

因此，女人的一切，谁也没有理由感到惊奇，何况浩浩世界、茫茫天宇，人情百态、千奇百怪呢……

——作者题记——

引 子

闻讯一同窗出任某劳改农场监狱政委，我作为一个力图探索当代青年问题的作者，自然平添了几分兴奋，于是，立刻前往府上祝贺。那知他对这一升迁并无兴趣，见了面，叹息道：“唉，苦差，苦差罗。”

我诧异，心里默语：卅一岁，正处级干部，三室一厅住房，苦从何来呀？不过，我还是马上意识到了一个问题，用玩笑的口吻道：“忍受不了和娇妻的分居？”因为我知道，劳改农场离这座城市有遥遥三百公里。

他苦笑地摇了摇头：“如果是娇妻离不得，我们可以多请些探亲假罗。老同学，你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，那差事，唉……你不见我已有了几许白发？”

我仍不理解：“不就是一帮哥们、一群小流氓么？”

他点燃了一支烟：“不不，是一个女子监狱。比起雄性哥们，这群麻雀般叽叽喳喳、哭哭闹闹缠死奔活的女人们，更使人大伤脑筋。”

我的兴趣更浓了：“她们犯了什么罪？”

他说：“五花八门，形形色色，无奇不有……怎么，你想去见识见识？”

我等的就是这句话，很快地点了点头。

他仿佛突然记起了什么：“啊，对了，听人说你成了作家什么的，想必是想找几个素材？”

我承认了：“一直想写写这些女性。”

老同学沉思了许久才说：“我不反对。不过，你如果仅仅只想捞几个稿费，为那些闲情逸致者的生活添些佐料，我劝你别去。”

“什么意思嘛。”

“她们堕落了，这是事实，但她们并没有完蛋，不是一块不能再雕刻的标本，而且她们的犯罪，除潜在于性格本身的原因外，也有些属于社会、甚至历史的责任，一切似乎比人们想象的复杂得多。”

“这我就更应该去了，我自以为我还不是一个无聊的作者。”

“很好，一个有良心的作家，都不应该忘记她们，她们也是我们的同类呀。不过，采访她们也不是很容易的事。”

我坦然笑了：“我很自信。”

他冲着我诡谲地笑了。我问笑什么？他只是摇摇头，不答。

第二天，我简单地收拾了下行旅，乘着他们劳改农场的汽车去了。车子跑了整整四个小时，下车后，我惊住了——

这儿并没有我想象中的那种恐怖：铺天盖地的枪兵、流动哨、厚实的高墙、密集的电网，犯人们勾头曲背、深挖浅掘黄土，似乎在挖着埋葬自己的坟坑，以及荒坡茫茫、枯叶遍地，一片沙漠般的寂静。而我看到的却是楼房林立，公路如带，行人匆匆。公路两旁，棉田万顷，佳木花卉，色彩斑斓，很有点儿城市公园的韵味……据说，几十年前，这儿还是一片荒坡枯草地。我想，改造成如今这个样子，老同学和他的战友们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呀！直到在老同学的陪同下走

近监狱，我才看见高大而厚实的围墙，绵长而密集的电网，感到一种神秘感的袭击。进了高墙内，我又发现这儿的一切远比我想象的要好，有垒起的假山，有装饰的小桥、水池和凉亭，结构虽不够精致，但却整洁，给人一种舒适的感觉（如果你忘记这儿是监狱的话）。

“害怕吗？”老同学问我。

“还好。”我答。

“这是大院子，”老同学介绍起来，“大院子分成三个小院子，一个小院内住着一个劳改中队，每个中队近百人，每个监舍住十余人。院内有工厂。犯人劳动的对象主要是工厂和院外那片棉花地。”

“这里永远是这么寂静吗？”

“不，今天是星期三，犯人的学习日，现在都在各自的监舍里读书。”

在老同学办公里小憩了片刻，我提议道：“政委先生，你可以带我去见识一下大墙内的特殊公民们么？”

他拍拍我的肩：“嗨，急了？满足你。”

他带我走进了一间监舍。我仔细地观察了一下，这儿大约二十来个平方，结构不错，呈长方形，门窗坚固，有铁栏杆。室内，因没有庞杂的私人财物，不显得怎么拥挤。十来个穿着一色深蓝色囚服的女子，十分规矩地坐成三排，每人手上有本薄薄的油印书；偶尔有一、两声低低的说话声，但很快又安静下来了。

我问：“她们在学什么？”

他答：“自编的普法教材。”

“并没有人监督她们？”

“她们有班头。”

“你头发早白，似乎从这儿找不到理由呀。”

他没说话，又是诡谲一笑。

此刻，我开始专注地打量这些女囚们。她们的目光早已好奇地投了过来。这些光里既有野性的，也有温和的、既有嘲弄的，亦也麻木的……老天，这些光组合在一起，真令人震颤！我真想逃开，但终没逃开，因为我担心老同学讥笑我胆小。他把我的身份介绍了，说我是专程前来采访，看望她们的作家，于是，我又发现这群人里又有了惊诧的、惶悚的，还有莫名其妙的目光……

老同学大概想在走廊里抽支烟，出去了。就在这时，寂静的监舍内，爆发出了一阵尖厉的怪叫声：

“嗨，作家，漂亮的小脸膛儿！”

“愣着干嘛？过来呀，请情妹妹亲一口呗！”

“妈的，好久没尝男人味了，我可要解裤腰带了……”

“还是到我这儿来，老嫂子胸脯柔和着呢。”

“哈哈……哈哈……”

我努力地镇静着，用一种敌意的、自以为威严的目光盯着她们，室内出现了少时的安静。安静中，一个胖胖敦敦的女人跳了过来，站到了我的面前，那神态活脱脱象个母夜叉，沙哑的喉咙夹杂着不干不净的骂语：

“作家？狗屁，我说是骗子。我当骗子坐牢，你当骗子却神气的可以……”她骂罢，递过来一个本子，“为我这个可怜的骗子签个名吧，骄傲的骗子先生。”

我为了争取她的理解，决定签名，但低头一看口袋，惊诧了：“我的钢笔呢？”

“哈，在这儿，可爱的小脸膛儿！”

那边，一个瘦女人高高地举了起来，我一看，不错，的确是她的。接着，又是一阵癫狂的大笑；再接着，又是一阵尖厉的怪叫声：

“把他拉下来，把他的衣服剥了！”

“上，都上，一起上……”

真是一帮野兽，文明和耻辱在这儿找不到一点踪影。我惶恐极了，要不是老同学和几个女管教干部进来，天知道这帮疯子会干出些什么来！就在这一刹那，我似乎明白了老同学昨日嘴角诡谲的一笑……

晚餐时，老同学对我说：“作家先生，今天这个见面礼怎么样？”

我耸耸肩：“够受的了。”

“你还有信心在这儿采访吗？”

“为什么没有？”

“好，就凭你这胆量和气魄，我看得出，你一定会为这些可怜而又可憎的女人们写点东西的……明天，我派一个人陪着你，单独采访你感兴趣的犯人……祝你成功！”

仅凭老同学的这句话，我也该为她们说几句真话。我想。

第二天，他真的派来了一位年轻美貌的女干部。她姓谭。于是，我跟着她，接触了一个又一个高墙中的女人，翻开了一份又一份铁柜中的档案，看见了一个又一个被生活扭曲、变形了的，且滴着血的灵魂……

下文中，由于谁都可以理解的原因，我掩去了她们的真实姓名。但愿她们的命运，遭遇以及罪恶能告诉社会，告诉

处在危险年龄上的少男少女们一些什么……

但愿！

第一个女人

在人生的中途，我迷失在一个黑暗的森林之中……我自己也不清楚，只知道在昏昏欲睡的当儿，我便失去了正道。

——《神曲》“地狱”第一篇——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林红。”

“年龄。”

“二十一岁。”

“犯的什么罪？”

“流氓罪呗。”

“判了几年徒刑？”

“一年四百六十天。”

“我是问几年？”

“你是傻瓜还是白痴？”

嗨，厉害！这就是我接触的第一个女囚。

她大咧咧地坐在我的面前，尽管着一套深蓝色的劳改服，头发也有些零乱和肮脏，但还是看得出是个外形很美的女性。终日劳作在太阳之底，但肌肤并不见黑，只是微微有些泛红而已。瓜子脸。一弯淡而细的柳眉。直鼻。玲珑小巧

的嘴……并且，这一切又恰到好处的排列、组合在一块，给了人一种和谐的美感，只是那双眼睛有些浑浊，使人有足够的理由设想，她曾有过放荡的昨天，而给人留下了一份淡淡的遗憾……她对我这位陌生男子的来访，既不感到惊讶，亦不感到惶恐，为了表示她的泰然和不屑一顾，修长的双腿有意识地在地板上弹动着，看那要紧不慢的节奏，似乎在内心里哼着一首情歌什么的，而那双眼睛呢，却在天花板上梭来巡去。

“林红，你不想知道我是什么人吗？”我又问。

“什么人？她们带来的都是天底下的良民，”她嘲弄地斜乜了一眼陪着我的小谭，“良民先生，有事就直说罗，是闲得无聊，想找一个女犯人开心，还是你这奶油小生看中了·我，纳我为妾？”

小谭脸色一片铁青，欲发火，被我的一个眼神制止。我出示了作协会员证：“看得出，你很有个性。”

她微微一愣，“怎么，想把我写进你的小说里？好让天下的混账们作饭后茶余的消遣？”

“恰恰相反，我想让更多的人认识他们不曾认识的东西。”

沉默。

“愿意合作吗？”我追问了一句。

“你要我说什么？”

“说你的经历，其中包括你的不幸、你的罪恶、你的过去和你的今天。”

她的眼睛突然从天花板上移向了我，那儿有一束愤怒的火苗往外蹿着：“我一定得说吗？”

“我重申一遍：我希望你合作。”

“好，请听清，无聊的作家：我无可奉告！”

采访她之前，小谭就对我说过，这个女人简直是恶魔，她不会告诉我们什么的，果然名不虚传呀。但有趣的是，她越是不想说，我就越想听她说，这大概可算是写小说人的“个性”吧，她的漫骂与嘲弄加倍地增加了我敲开她心灵大门的兴趣和决心。于是，我又企图用另一种谈话话题打动她，说道：

“林红，采访你之前，我见过你中学时代的几位同窗，他们告诉我，你有着值得骄傲的昨天。初中时代，作文两次在全市夺冠，其中一篇作文的题目叫《啊，未来，属于我们》，第一句话是这样写的……”

“闭住你的嘴，闭住！”她疯狂地叫了起来，“我不愿回忆，不愿，你听见了吗？”

我仍然继续说道：“第一句话是这样写的：‘我自信，诗属于我们，鲜花属于我们，白云、蓝天属于我们，因为我们将是工程师、将是诗人、将是外交家、将是将军，因为我们有一腔青春热血，因为我们将拥抱未来……’多美呀……”

“你为什么不让人轻松些？为什么？你为什么……”歇斯底里的喊叫之后，她眼里涌出了一串晶莹透亮的泪点，且顺着脸颊向下缓缓爬动着……

啊，她还会哭！

我的心为之震颤了：属于她的世界一定积蓄着深沉的悲哀。

“我们能谈谈吗？”

她沉默着。

“你父亲母亲经常来看你吗？”

“不，他们死了，全死了，死得一个不剩了！”

“什么时间死的？”

“一万年以前，懂吗？一万年以前！”

坐在一旁的小谭终于火了，“呼”地站起，厉声喝道：

“林红，你不要太过份了，谁给你说谎的权力！”

她一点也不示弱，亦跳了起来：“姓谭的，见鬼去吧，真正的坏蛋是你们！”说罢，竟转身不辞而别，随便小谭怎么喝斥，她头也不回的离去了。

“我有些冷静，不过，我说过，这女人不好对付。”

小谭摇头叹息道，“胡达同志，我们还是去看看她的档案材料吧，也许，你可以从那儿得到一些东西。”

路过一个形似礼堂的房子，我听到了一片熙熙攘攘的闹声、间或还有一、两声悲婉的啜泣，我诧异，问：“小谭，这儿怎么啦？”

她皱了美丽的眉头：“今天是探视犯人日。”

“一月几次？”

“一次。”她似乎突然记起了什么，“啊，我记起了一个人。”

“谁呀？让你大惊小怪的。”

“何夫。”

“他是谁？”

“自称是林红过去的恋人，”小谭也觉察到了她的说话方式有些可笑，解释道，“林红送到这儿已经有一年多了，这段时间里，他几乎没有间断过看望，有看望日，则有他的身影，然而奇怪的是，林红一直拒绝和他见面，有时管教干

部把她催烦了，她干脆大叫道：‘我根本不认识这个家伙，你们把他轰走好了！’搞得我们不知如何是好，一个说他们曾经恋爱过，一个却说根本不认识他。莫名其妙。”

“就是说，林红一次也没见他？”

“不，实际上，他们见过一次面。那是何夫第一次在这儿出现时。我去叫的林红，听说有人来看她，惊喜得双腿也发起了抖。但当她见到他时，这种反应在她身上奇迹般的消逝了，脸上升腾起了愤慨之色：‘是你，你来干什么？来讥讽我吗？来嘲弄我吗？来看悲剧吗？混蛋！’何夫声音有些发抖，且低沉得快让人听不见：‘不，不，我，我想看你，只，只是想看看……’她逼视着他：‘那就滚吧，我讨厌你，懂吗！’他却十分固执：‘你，你能听我、听我说一句话吗？’‘不想听，一个字我也不想听。’‘只一句，真的……’‘好吧，看我怎样让你滚蛋！’她说罢，抬起左手抽了过去，立即，他脸上出现了两个清晰的掌印。于是，整个接待室内低沉的气氛被破坏了，目光从四面八方投了过来，可是，他仍不甘心，依旧用那种乞求的目光看着她，她却猛然转过身，朝电网密布的深监走去了。那小伙也真缺点男子汉的骨气，竟流着泪请求我们让他再见她一次，可是，她的那种情绪会使见面产生好的结果吗？他这才在众目睽睽之下离去。但以后的一年多里，他从来没有间断过探视，但也再没有见到过林红了……”

“真是奇怪的家伙。”我口里这样说着，心里却在想，他们之间到底发生过什么？用得着他这般苦苦哀求的？他到底欠她什么，竟能容忍她在大庭广众中的侮辱？难道他们的纠葛与她的坐牢连在一起吗？

“如果你有兴趣，去一趟接待室，他一定早来了，其实，他是一个很帅的年轻人。”

我摇摇头：“兴趣倒是有，不过，我还是先看看林红的卷宗。”

在档案室里，小谭为我抱来了一大叠材料，——几十份询问笔录和大量的证词证物，记载了林红流氓犯罪事实，但这些给我的兴趣不大，倒是一份出自她之手的交待材料使我产生了细读的欲望。当我看过几行后，又发现这根本不是什么交待材料，而是一个少女的毁灭史，一个无辜者走向罪恶深渊的思想痕迹的记录，而且，从这些文字里，我理解了 she 身上那股难驯的野性……

……承认，我犯了罪，应该受到惩罚，然而，我认为法律也不是完善的东西，不，应该说，它永远没法弥补一个漏洞，那便是它只能制裁犯罪本身，而对引起犯罪的根源却无能为力，而这些根源，又是不断滋生犯罪的温床。从这点上来说，法律和我现在的处境一样，也是可怜的……

你们要我交待罪行？不是已经跟你们重复了好多次？真是没完没了！要杀要砍请便，我既不申诉，也准备伏法。你们还要我写，我不怕，写就写，就是把我剥得直条条去示众，我也不怕……

我奉劝你们不要总用凶狠、厌倦的目光看我。“人之初，性本善。”和你们一样，我与生俱来的并没有罪与恶，只是踏上这纷杂的尘世后，避而不及的污泥浊水浸染了我。你们也许又会说：“我们同在一个天底下，我、他，还有许许多多的人都没有犯罪？”这只能说明你们比我的运气好，